## 基隆市政府地政處 104 年度 6 月份第 2 次主管會議紀錄

壹、時間:104年06月17日上午08時30分

貳、地點:地政處會議室

**冬、主席**:蘇處長昱彰 記錄:林欣磊

## 肆、出席人員:

副處長 梁美秀

地籍科 陳基芳

地價科 張欣怡

重劃科 王麗滿

地用科 黃美栗

## 伍、各科工作報告:

### 一、地籍科

- (一)都發處訂於 6 月 17 日召開「北基論壇」府內協調會議屆時由本人及英佳 小姐與會。
- (二) 訂於6月22日召開本處暨安樂、信義地政104年度第6次資訊推動小組會議。
- (三)內政部預訂 6 月 23 日召開 104 年度上半年地籍清理業務工作報告屆時由 本人及季玉小姐與會並將於會中報告本處該項業務成果與進度。
- (四) 訂於6月26、29兩日分赴安樂、信義地政事務所考核地籍、地價、地權、 測量、土地登記、土地使用編定管制、地政資訊作業、及研究創新便民服 務等八項業務。

## 二、地價科

- (一)本市 104 年地價基準地 3 點新增點數業於 6 月 9 日業經本市基準地小組成員書面審議通過,本科於 6 月 12 日發函請各地所及估價師辦理後續查估作業。
- (二)6月18日召開本市地價評議委員會104年第1次會議,相關會議資料及簡報資料已備妥,將於會議前一天(6月17日)向副市長面報會議內容。

## 三、重劃科

- (一) 大慶大城聯外道路工程,第1期工程部分,已完成道路級配鋪設,刻正進行景觀公園及人行道植栽工程;第2期道路工程部分,目前正在施作懸臂式擋土牆(長93.3公尺,高2.5公尺)已完成基礎工程,另進行A4滯洪池之開挖。
- (二) 第 5 期市地重劃區內原有擋土牆委託安全監測採購案, 訂於 6 月 17 日上 午 10 時開標。

#### 四、地用科

- (一)本市八斗高級中學為辦理校警衛室至新豐街通路拓寬使用需要,奉准撥用本市中正區長潭段978-34地號國有土地,面積計82平方公尺,已完成撥用登記。
- (二)為配合內政部政策以落實管制非都市土地之使用,訂於6月16日下午召開「非都市土地使用管制聯合取締及審議小組」會議。
- (三) 訂於本(6)月18日(星期四)上午10時假本市七堵區公所二樓會議室(防災中心)舉辦104年私有耕地三七五租佃業務座談會及頒發本市第十七屆耕地租佃委員會委員聘書,屆時恭請處長主持。

# 陸、工作報告決議事項:

- 一、倘資訊推動小組會議處長因事不克參加,或無特殊重大議題,本會委由地籍科科長主持。
- 二、有關志工評鑑業務,請地籍科瞭解地政志工經費運用情形(便當、誤餐費等)。
- 三、有關本處召開會議,是否得購買杯水,請適度向主計處反應,必要時由處長去溝通。
- 四、本次地價評議會會議資料準備充分,惟爾後審查徵收市價查估案件時,應 再注意其區段劃設方式之合理性與邏輯。
- 五、104年私有耕地三七五租佃業務座談會,屆時請副處長代為主持並頒發本市 第十七屆耕地租佃委員會委員聘書。

## 柒、主席指示與結論:

- 一、副處長提示事項「本處6月15日辦理逾期未辦繼承宣導說明會,民眾反應 熱烈,故與民眾權益有關之不動產交易安全,請地籍科比照辦理。另有關 本處至吉隆有線電視宣導地政業務,亦請地籍科一併規劃」應照辦。是項 業務地籍科應於7月底前先行籌備規劃,並於8月中旬完成作業。
- 二、建議可於本處網頁及 FB 粉絲專頁放置買賣小叮嚀、購屋糾紛案例等不動產 交易安全資訊供民眾參閱,並可思考於報紙開闢專欄解答民眾購屋疑問。
- 三、爾後本處召開會議,幕僚單位應事先備妥相關資料並做好萬全準備,以利 會議順利進行;而會議進行中之細節,如舉辦說明會時解說人員應正面面 對民眾、適時以適當的語言表達等,請一併留意。
- 四、爾後會議簡報經處長指示修正,修正後請再行向處長或副處長報告,以維簡報正確完備。
- 五、本處公務機車請有效利用並善盡保管之責,避免因閒置不用而遭行政處收 回。
- 六、為維本處形象,請同仁於辦公室內注意自身服裝儀容,切勿穿著拖鞋於辦公室內走動。
- 七、再次強調各科科長及同仁應嫻熟本職學能、業務資料、業務數據及主管法 規,方能確實掌握其職掌業務。
- 八、倘承辦同仁因公出差、受訓而致公文延宕,請科長協助完成,避免影響公文處理效率。
- 九、本處舉辦活動或召開會議,應備妥兩台以上相機,避免因相機故障而遺漏 重要畫面,並建議爾後可向文化局商借會議室使用。
- 十、同仁參加外部會議時,發言身分即代表本府,應將發言意見填寫會議發言 單並事先陳核,以完備程序。

捌、散會:上午10時00分。